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 18 号)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意向书 (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发行人声明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意向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招股意向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一、特别风险提示

(一) 营业收入季节性变动风险

由于公司主导产品成套开关设备的交货、安装、调试和验收常集中在下半年,造成公司营业收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主要原因系公司客户主要包括冶金化工、石油石化、造纸、汽车等行业的工业企业,轨道交通、机场、展览及体育场馆、医院学校等公建设施单位,电网公司以及电厂等,这些企业或单位一般遵循较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上半年多侧重于土建建设,下半年侧重于电力设备的安装、调试。而同时,年度内的费用开支却相对均衡,从而造成公司净利润的季节性波动更为明显,在一季度或上半年可能会出现微利甚至亏损的情况。

(二) 市场需求变动风险

公司生产的中、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广泛使用在工业企业、公建设施、配电网与发电站等国民经济各部门的配电设施中,是用户接受与分配电能、控制与保护电力系统的核心设备。配电设施建设常伴随固定资产投资而进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与宏观经济周期、国民经济增长以及国家产业政策密切相关。近年来,国内宏观经济增长的不确定性因素增多,如果我国宏观经济增长放缓,将使得行业下游客户对成套开关设备等配电设备的需求大幅下降,进而导致公司面临业绩下滑超过 50% 的风险。

(三) 家族控制风险

本公司由胡明森、胡明高、胡明聪、胡明光、胡合意五兄妹创立,公司创始人在公司发展壮大的过程中起到了重要作用。本次发行前胡氏五兄妹控制了公司 80% 的股份,虽然公司引进了平安创投、宁波智度德成、深圳架桥富凯、天津架桥富凯、北京金润禾五家外部股东,但公开发行后胡氏五兄妹仍将处于绝对控制地位。如果胡氏五兄妹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和管理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四）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产品需按照客户项目要求进行定制化设计和生产，生产周期较长，一般需要 1~3 个月时间；产品从出厂、现场安装到调试运行，需要一定的周期，同时还受客户土建施工、上下游配套设备等整体工程进度的影响，使得公司资金回笼需要较长的时间，期末应收账款数额较大。尽管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幅与营业收入增幅基本保持一致，主要客户亦均为实力强、信誉好的优质客户，且历史上主要客户回款状况良好，但如果公司货款催收不及时，或主要债务人经营状况发生恶化，则存在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五）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计算）分别为 11.96%、11.16%和 11.79%。预计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将有大幅度增长，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新项目由于受建设周期的影响净利润不会保持同步增长，因而公司短期内存在因净资产增长较大而引发的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规模将由 36,000 万股增加至 40,910 万股。虽然本次发行募投项目预期将为公司带来较高收益，但并不能完全排除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的可能。若发生上述情形，则公司的净利润增长幅度可能会低于股本的增长幅度，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等即期回报指标将面临被摊薄的风险。

二、其他重大事项提示

（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23 日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为：本次发行前形成的以前年度滚存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对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原则、形式、比例和决策机制等进行了明确规定。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稳定的现金分红、合理回报股东、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根据自身的财务结构、盈利能力和未来的投资、融资发展规划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且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形式。

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重大资金支出是指预计在未来一个会计年度一次性或累计投资总额或现金支出超过1亿元，上述重大资金支出须经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如无重大资金支出事项发生，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五。同时，公司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在充分考虑公司成长性、对每股净资产的影响等真实合理因素后，可以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公司可以在中期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红，具体分配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有关规定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为：（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利润，在提取完毕公积金及弥补亏损后仍为正值；（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或半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采用现金分红政策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及现金流量安排产生重大不利影响；（4）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当年每股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不低于0.1元。

公司实施股票分红的具体条件为：如公司未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或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更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采取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若公司股东违规占用资金，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所占用的资金。

3、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一般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4、利润分配决策机制

（1）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公司将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除现场会议投票外，公司将向股东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方案论证过程中，需与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充分讨论，并通过多种渠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预案。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上，需经董事会成员半数以上通过并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通过、二分之一以上监事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公司董事会如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2) 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与程序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公司应当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论证过程中,需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提交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分别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监事同意,并由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相关事项的,公司应当向股东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 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胡明森、胡明高、胡明聪、胡明光和胡合意承诺:

自发行人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胡明森、胡明聪、胡明光同时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公司股东平安创投、宁波智度德成、深圳架桥富凯、天津架桥富凯、北京金润禾承诺:自发行人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四) 关于本次发行方案

根据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调整后的发行方案,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4,910 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

本次发行新股数量的具体数量由公司董事会和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发行定价

情况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在上述发行数量上限内协商确定。

本次发行后，胡氏五兄妹仍保持对公司的绝对控股地位，因此本次公开发行对公司控制权、治理结构、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本次公开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被摊销，考虑上述情况，公司拟通过多种措施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股东回报，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措施如下：

（1）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由保荐机构、存管银行、公司共同监管募集资金按照承诺用途和金额使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承诺的投资项目，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

（2）加快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进一步夯实资本实力，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和资产机构，扩大经营规模和市场占有率。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确保资金能够按照既定用途投入，并全力加快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3）加快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将继续秉承“创造优良、服务社会”的经营理念，逐步扩充公司主营产品生产能力，进一步提高产品的智能化程度，以硬件成套设备为基础丰富产品系列，发展二次控制设备与电力自动化控制系统，在注重服务重点行业客户的同时，通过建立布局合理、运营高效的全国性营销服务网络，加强对全国市场区域客户的覆盖，进一步增强公司行业前列的市场竞争力，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4) 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原则、分配方式、分配条件及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并制定了明确的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将以《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为指引，在充分听取广大中小股东意见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持续完善现金分红政策并予以严格执行，努力提升股东投资回报。

(5) 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

目前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健全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公司未来几年将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严格控制公司的各项成本费用支出，加强成本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强化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提升公司经营效率。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状况及 2016 年一季度业绩预测

2016 年 1 月，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客户和供应商较为稳定，整体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预计 2016 年一季度的营业收入较 2015 年一季度同比变动区间为

-10%~10%。预计 2016 年一季度的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较 2015 年一季度同比变动区间为-10%~10%。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每股面值:	1.00 元
3、发行股数:	不超过 4,91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12.00%
4、每股发行价:	由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询价结果确定发行价格
5、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 元
6、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 元
7、发行市盈率:	【●】 倍(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 倍(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8、发行市净率:	【●】 倍
9、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10、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11、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12、募集资金总额:	【●】 万元
13、募集资金净额:	【●】 万元
14、发行费用概算:	
(1) 承销及保荐费用	3,000.00 万元
(2) 审计与验资费用	350.75 万元
(3) 律师费用	115.34 万元
(4)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378.00 万元
(5) 印花税及发行上市手	119.71 万元

续费	
----	--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注册中文名称：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英文名称：Guangzhou Baiyun Electric Equipment Co., Ltd.

注册资本：36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胡明森

成立日期：2004 年 12 月 29 日（前身白云电器设备厂成立于 1989 年 7 月 5 日）

住 所：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 18 号

邮政编码：510460

联系电话：020—8606 0164

传真号码：020—8660 8442

互联网网址：http://www.bydq.com

电子信箱：baiyun_electric@bydq.com.cn

二、发行人的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公司设立方式为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 12 月，经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穗府办函[2004]209 号《关于同意设立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和广州市经济委员会穗经函[2004]470 号《关于同意设立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胡明森、胡明高、胡明聪、胡明光、胡合意、李永喜、徐长华、张欣禹、朱秀梅、薛海辰共十位自然人作为发起人，以白云电器有限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8,850 万元为基准，按 1:1 折股整体变更为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

有限公司，并于 2004 年 12 月 29 日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工商注册号为 4401011110315 号，注册资本为 18,850 万元。

(二) 发起人

公司发起人为胡明森、胡明高、胡明聪、胡明光、胡合意、李永喜、朱秀梅、徐长华、张欣禹、薛海辰 10 个自然人，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性别	身份证号码	住所
1	胡明森	男	44010519500721XXXX	广东省广州市
2	胡明高	男	44010519510921XXXX	广东省广州市
3	胡明聪	男	44010519570601XXXX	广东省广州市
4	胡明光	男	44011119610215XXXX	广东省广州市
5	胡合意	女	44011119640430XXXX	广东省广州市
6	李永喜	男	44010619640214XXXX	广东省广州市
7	张欣禹	男	11010819710325XXXX	河北省秦皇岛市
8	徐长华	男	32100263082XXXX	江苏省扬州市
9	朱秀梅	女	32011354102XXXX	江苏省南京市
10	薛海辰	男	41030319710829XXXX	广东省珠海市

发起人以改制前公司净资产出资。

三、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发行不超过 4,91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6,000.0000	100.00%	36,000.0000	88.00%
胡明森（发起人股东、自然人股东）	7,200.3672	20.00%	7,200.3672	17.60%
胡明高（发起人股东、自然人股东）	7,200.3672	20.00%	7,200.3672	17.60%
胡明聪（发起人股东、自然人股东）	7,200.3672	20.00%	7,200.3672	17.60%
平安创投	5,398.8985	15.00%	5,398.8985	13.20%
胡明光（发起人股东、自然人股东）	4,320.2203	12.00%	4,320.2203	10.56%
胡合意（发起人股东、自然人股东）	2,880.1469	8.00%	2,880.1469	7.04%
宁波智度德成	679.1843	1.89%	679.1843	1.66%

股份类型（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深圳架桥富凯	587.3918	1.63%	587.3918	1.44%
天津架桥富凯	312.4246	0.87%	312.4246	0.76%
北京金润禾	220.6320	0.61%	220.6320	0.54%
二、本次发行流通股	--	--	4,910.00	12.00%
合 计	36,000.0000	100.00%	40,910.00	100.00%

注：此表根据公司本次发行 4,910 万股新增股份计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各股东的持股数量最终以实际发行完成后的持股数为准。

（二）本次发行前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公司共有 10 名股东，其中胡明森、胡明高、胡明聪、胡明光、胡合意五兄妹合计持有发行前公司股本的 80%。此外，深圳架桥富凯和天津架桥富凯的最终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均为徐波，两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除上述以外，公司其他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胡明森、胡明高、胡明聪、胡明光和胡合意承诺：自发行人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胡明森、胡明聪、胡明光同时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公司股东平安创投、宁波智度德成、深圳架桥富凯、天津架桥富凯、北京金润禾承诺：自发行人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四、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

(一) 公司主营业务与主要产品

成立二十五年来，公司始终专注于成套开关控制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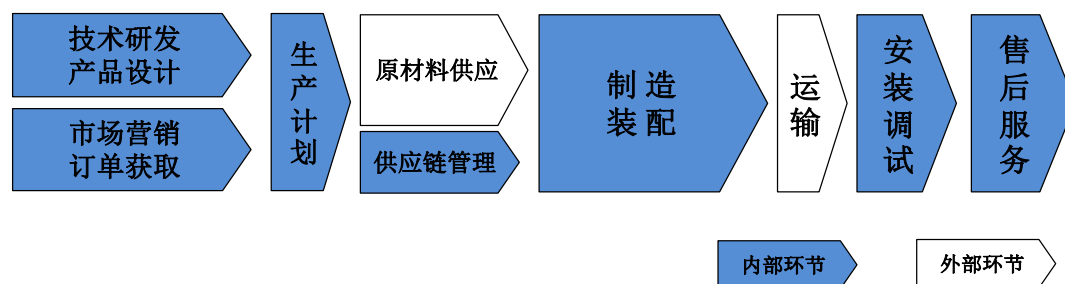
成套开关控制设备（简称“成套开关设备”）是一种根据用户用电与电能管理的需求，将一种或多种开关电器、辅助回路、继电保护装置及结构件等连接装配在金属外壳内，具有对电路进行控制、保护、测量、调节等功能的集成式电器设备。成套开关设备是用户接受、分配电能的核心设备，并可对运行电路进行通断控制、故障保护、用电计量及实时监控等，相当于电力系统的“神经节点”和“通道闸门”，主要应用于电力系统的配电环节。

公司产品可分为低压成套开关设备、中压成套开关设备、相关电力电子产品及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GIS）四大类。其中，用于配电领域的中、低压成套开关设备是公司的主导产品，报告期内两类产品的销售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在 90%以上。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在冶金化工、石油石化、造纸、汽车等工业企业，轨道交通、机场、展览及文体场馆、医院学校等公建设施，及电网公司与各类发电厂等领域的配电设施中，并长期被该等应用领域的多家行业知名企业和重大工程项目所采用。例如，北京、广州、深圳等多个城市轨道交通线路，首都国际机场、广州新白云机场等民航机场，北京奥体中心体育馆、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奥运会青岛国际帆船中心等大型体育场馆、展览中心，以及首钢集团、武钢集团，宝钢集团、广汽集团、玖龙纸业、晨鸣纸业、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中石油、中石化、国电集团、华润集团、广东核电集团等大型工业与能源企业。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产品成套开关设备是满足用户电能管理需求的终端设备，属于定制化产品。公司通过“聚焦行业，扎根区域”的直销模式，了解客户需求、推广产品技术、参与项目招标，并在研发设计、制造装配和售后服务等多个价值创造环节，实行一体化经营。公司主营业务的简要流程如下：



公司实行“聚焦行业，扎根区域”的直销策略。公司核心客户多为各行业内优质大型企业，主要通过招标方式采购电力设备，因此公司主要通过投标方式获取订单。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断路器、互感器等元器件及铜材、钢材，主要能源为电力。报告期内，元器件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3.12%、84.38%和 84.22%；铜材和钢材合计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4.98%、13.85%和 13.72%。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多从合格供应商处进行采购，以保证稳定的材料质量，原材料供应不存在垄断风险。

（三）行业竞争分析

目前，在我国中、低压开关控制设备领域，民营企业和外资（合资）企业已经取代国有企业成为主要市场参与者。

我国早期的开关制造厂商主要是国有企业，隶属于原电力部或机械部，并主要在各自所在区域进行销售，服务于本地市场。后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具有成本与服务优势的民营企业，及具有品牌与技术优势的外资企业逐步挤占了国有企业的市场份额。原国有企业或进行改制重组，或转向市场竞争相当平缓的高压及以上电压等级市场。

上世纪九十年代开始，一些国际知名的电气设备企业纷纷通过独资和合资方式进入我国开关设备市场，如厦门 ABB 开关有限公司、上海西门子开关有限公司、上海通用电气广电有限公司和伊顿电气（苏州）有限公司。凭借品牌影响力和产品技术实力，外资（合资）品牌迅速进入了我国钢铁冶金、石油石化、轨道交通、一类城市电网等高端客户市场，并通过代理销售或与地方制造企业合作生产的方式，向一般行业客户等中端市场渗透。

与此同时，国内众多民营企业依托早期的技术引进成果，凭借较好的成本优

势和服务优势,从所在区域的中低端客户市场做起,逐步成为了我国中、低压开关设备领域最大规模的供应群体,并形成了区域化特征明显的竞争格局。其中,一些具有技术、渠道和规模优势的区域性龙头企业已广泛地在中高端客户市场与外资品牌展开竞争。

在开关设备行业已上市公司中,鑫龙电器、森源电气、东源电器、华仪电气在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方面与本公司较为相似。中国电器工业协会高压开关分会的《高压开关行业年鉴》显示¹,上述五家可比上市公司均位于中压成套开关设备细分市场的行业前列。

2012年至2014年,本公司在营业收入规模和成套开关设备销售收入规模两方面,处于上市同行业企业间的前列,行业地位突出。

五、发行人业务及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权属情况

(一) 房产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共拥有15项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权证书	证号	地址	房屋面积 (平方米)
1	房地产权证	粤房地证字第C4807137号	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18号	32,811.76
2	房地产权证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1050070658号	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18号	17,953.10
3	房地产权证	粤房地证字第C4807138号	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18号	14,023.50
4	房地产权证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0150213369号	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18号	11,805.42
5	房地产权证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0950059389号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贤韵街41号501房	95.43
6	房地产权证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0950061921号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贤韵街17号19车位	12.50
7	房地产权证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0950119419号	广州市天河区茶山路263号808房	60.97
8	房屋所有权证	X京房权证崇字第017878号	北京市崇文区光明路11号3层307	224.90
9	房屋所有权证	X京房权证崇字第018436号	北京市崇文区光明路11号-2层B2-13	12.00

¹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高压开关分会及《高压开关年鉴》所指的“高压开关”系额定电压为3.6kV及以上等级的开关设备,即涵盖了中压及以上电压等级的开关设备。

序号	产权证书	证号	地址	房屋面积 (平方米)
10	房屋所有权证	X京房权证丰字第105459号	北京市丰台区南三环东路6号楼8层2-802	121.13
11	房屋所有权证	X京房权证丰字第105418号	北京市丰台区南三环东路6号楼8层2-803	119.60
12	房屋所有权证	X京房权证丰字第105417号	北京市丰台区东铁匠营横七条30号2号楼1层112	116.46
13	房屋所有权证	X京房权证丰字第318747号	北京市丰台区阅园二区5号楼18至19层1单元1802	105.50
14	房屋所有权证	X京房权证丰字第318739号	北京市丰台区阅园二区5号楼25层1单元2508	72.36
15	房屋所有权证	X京房权证丰字第318760号	北京市丰台区成寿寺路31号院3号楼6层2单元606号	52.95

上述房产均未设定他项权。其中，1-4项房产的取得方式为自建，5-15项房产系公司执行刘时军案件判决所得（该案件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相关内容）。

（二）土地使用权

本节“五、（一）房产情况”中1-4项系房屋所有权与土地使用权合一的《房地产权证》，其中，第1项和第2项所对应的宗地号分别为D8102图5幅3地号（用地面积18,348.86平方米）和D8102图5幅4地号（用地面积14,525.91平方米），第3项和第4项共用的地宗号为D8102图6幅1地号（用地面积29,212.27平方米）。同时，公司在现有厂区北侧，另持有广州市人民政府于2010年11月核发的编号为穗府国用（2010）第01100130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地址为白云区大岭南路自编#1地段，面积为71,647平方米，用途为工业，使用权年限自2010年5月25日至2060年5月24日，取得方式为挂牌出让。上述土地使用权均未设定他项权。

（三）其他建筑物

公司位于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18号的厂区边缘有2宗地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面积合计4,111.8平方米，其上拥有建筑物面积合计2,610平方米，依据广州市白云区城市更新改造工作办公室出具的《关于“三旧”地块信息核查的复函》（云城改函[2011]445号），公司申请的44011101353、4011101354合共2宗地（即上述2宗地）已纳入广州市白云区“三旧”改造标图建库范围。依据

广州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白云区分局出具的《白云区关于广州市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三旧”改造项目土地权属确认的函》，公司上述“三旧”改造地块符合土地权属确认条件，待完善土地征收手续后再办理国有土地登记手续。公司目前正按照“三旧”改造项目完善历史用地手续要求，办理完善用地等手续。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原厂区内拆除原有建筑并重建的新建车间楼已完工并转入固定资产，房屋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之中。

广州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于 2016 年 1 月出具证明，证实自 2013 年初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本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土地资源和规划管理法律法规受到该局行政处罚的记录。

(四) 商标、专利等其他无形资产

1、商标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拥有注册商标 9 项，均在中国注册，本公司无正在申请但尚未获核准的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号	类别	注册有效期	商标	权利来源
1	1193442	第 9 类	1998.07.21-2008.07.20 2008.07.21-2018.07.20		自行申请
2	1239013	第 9 类	1999.01.14-2009.01.13 2009.01.14-2019.01.13		自行申请
3	3585755	第 7 类	2005.05.28- 2025.05.27		自行申请
4	3585756	第 9 类	2005.01.07- 2025.01.26		自行申请
5	3613706	第 9 类	2005.01.28- 2025.01.27		自行申请
6	3613707	第 9 类	2005.01.28- 2025.01.27		自行申请
7	4217825	第 9 类	2007.01.21-2017.01.20		自行申请
8	4217827	第 9 类	2007.01.21-2017.01.20		自行申请
9	4217828	第 9 类	2007.01.21-2017.01.20		自行申请

2、专利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 93 项专利权，本公司已拥有的专利权属状况如下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权力来源
1	开关柜 (KYN-VEZ)	200630057972.0	外观设计	2006.04.11	自行申请
2	一种移开式中置手车柜的手动紧急分闸装置	200620057557.X	实用新型	2006.04.11	自行申请
3	一种铠装移开式金属封闭开关柜的活门装置	200820206608.X	实用新型	2008.12.31	自行申请
4	一种铠装移开式金属封闭开关柜活门的自动锁定装置	200820206605.6	实用新型	2008.12.31	自行申请
5	一种大电流开关柜柜内的导体联接结构	200820206609.4	实用新型	2008.12.31	自行申请
6	一种低压开关柜中抽屉功能单元的母线插口自动启闭装置	200820206604.1	实用新型	2008.12.31	自行申请
7	中压数字化开关柜的微机综合保护测控装置	200830223835.9	外观设计	2008.12.31	自行申请
8	一种中压数字化开关柜的微机综合保护测控装置	200820206610.7	实用新型	2008.12.31	自行申请
9	高压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三工位开关操作机构	200920193562.7	实用新型	2009.08.27	自行申请
10	一种高压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三工位开关	200920193563.1	实用新型	2009.08.27	自行申请
11	一种用于中置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的前门联锁结构	200920265699.9	实用新型	2009.12.28	自行申请
12	一种手车柜的接地开关锁定装置	200920265848.1	实用新型	2009.12.28	自行申请
13	一种低压开关柜的水平母线安装结构	200920265747.4	实用新型	2009.12.28	自行申请
14	一种大电流出线柜内的导体联接结构	200920265700.8	实用新型	2009.12.28	自行申请
15	一种移开式金属封闭开关设备的静触头罩	200920265746.X	实用新型	2009.12.28	自行申请
16	一种交流金属封闭式开关设备活门检验小车	200920265697.X	实用新型	2009.12.28	自行申请
17	一种中置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的活门检验车	200920265696.5	实用新型	2009.12.28	自行申请
18	一种大型的箱式变电站结构	201020565779.9	实用新型	2010.10.15	自行申请
19	一种具有良好风机散热结构的铠装式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201020565776.5	实用新型	2010.10.15	自行申请
20	开关柜(箱形固定式)	201030556452.0	外观设计	2010.10.15	自行申请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权力来源
21	变动站(预装式)	201030556451.6	外观设计	2010.10.15	自行申请
22	铠装柜(KYN61C)	201030559853.1	外观设计	2010.10.19	自行申请
23	计量手车	201030560173.1	外观设计	2010.10.19	自行申请
24	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VEZ)	201030560012.2	外观设计	2010.10.19	自行申请
25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201030560521.5	外观设计	2010.10.19	自行申请
26	一种带支路转接器的开关站	201020568494.0	实用新型	2010.10.19	自行申请
27	一种箱式变电站	201020568558.7	实用新型	2010.10.19	自行申请
28	一种中置柜中门联锁装置	201020568623.6	实用新型	2010.10.19	自行申请
29	具有楔形支持件的空气绝缘母线槽	201020568479.6	实用新型	2010.10.19	自行申请
30	一种铠装式金属封闭开关设备的导轨结构	201020568576.5	实用新型	2010.10.19	自行申请
31	一种箱式变电站的门结构	201020568592.4	实用新型	2010.10.19	自行申请
32	一种手车式中压开关柜主断路器运转车	201020568615.1	实用新型	2010.10.19	自行申请
33	一种高压隔离开关的自动隔离装置	201020568527.1	实用新型	2010.10.19	自行申请
34	一种高压固定柜的后门结构	201020568544.5	实用新型	2010.10.19	自行申请
35	一种门铰装置	201020568610.9	实用新型	2010.10.19	自行申请
36	一种移开式中置手车柜	201020568587.3	实用新型	2010.10.19	自行申请
37	一种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的骨架三通连接器	201020568506.X	实用新型	2010.10.19	自行申请
38	一种高压固定柜的前柜门结构	201020568552.X	实用新型	2010.10.19	自行申请
39	一种预装式变电站的组成结构	201020572197.3	实用新型	2010.10.21	自行申请
40	一种可移开式计量手车	201020574322.4	实用新型	2010.10.25	自行申请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权力来源
41	一种集约型直流开关柜活门装置	201020693785.2	实用新型	2010.12.31	自行申请
42	一种直流开关柜的前门与断路器联锁装置	201020693924.1	实用新型	2010.12.31	自行申请
43	一种移开式中置手车柜的机械联锁装置	201020694078.5	实用新型	2010.12.31	自行申请
44	一种用于可靠电气接地的拉铆螺母套件	201020694115.2	实用新型	2010.12.31	自行申请
45	开关电器电弧转移装置	201020693661.4	实用新型	2010.12.31	自行申请
46	一种移开式金属封闭开关设备的活门自动锁定装置	201020693901.0	实用新型	2010.12.31	自行申请
47	一种压花母线	201020693704.9	实用新型	2010.12.31	自行申请
48	一种高压移开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的后门联锁装置	201020693373.9	实用新型	2010.12.31	自行申请
49	直流开关柜	201130000243.2	外观设计	2011.01.04	自行申请
50	一种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断路器	201120126362.7	实用新型	2011.04.26	自行申请
51	高压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三工位开关	201120129244.1	实用新型	2011.04.27	自行申请
52	一种快速接地开关	201120197002.6	实用新型	2011.06.13	自行申请
53	电子塑壳开关	201130218480.6	外观设计	2011.07.11	自行申请
54	用于直流断路器开关柜的泄压散热装置	201120276316.5	实用新型	2011.08.01	自行申请
55	一种通风散热的低压配电柜	201120532202.2	实用新型	2011.12.19	自行申请
56	用于交流成套开关设备中置式手车的定位工装装置	201120543034.7	实用新型	2011.12.21	自行申请
57	一种新型高防护等级的户外配电柜	201120537932.1	实用新型	2011.12.21	自行申请
58	手车柜前门	20123005463.9	外观设计	2012.01.10	自行申请
59	一种开关柜门的定位装置	201120538218.4	实用新型	2011.12.19	自行申请
60	一种手车柜	201120568155.7	实用新型	2011.12.30	自行申请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权力来源
61	一种高压固定柜的断路器联锁装置	201220281237.8	实用新型	2012.06.14	自行申请
62	一种便于抽屉插件解锁的低压柜	201220167076.X	实用新型	2012.09.20	自行申请
63	一种高压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柜间机械联锁装置	201220721629.1	实用新型	2012.12.24	自行申请
64	一种 10kV 中置式开关柜柜门测温验电观察窗装置设计	201320005780.x	实用新型	2013.01.06	自行申请
65	一种利于母线散热开关柜	201320005779.7	实用新型	2013.01.06	自行申请
66	一种利于通风散热的开关柜柜体	201320008793.2	实用新型	2013.01.08	自行申请
67	一种用于母线绝缘热缩套的冲孔装置	201320017066.2	实用新型	2013.01.11	自行申请
68	一种高压固定柜的联锁装置	201320107520.3	实用新型	2013.03.08	自行申请
69	一种机械程序联锁的高压分段柜	201320132028.1	实用新型	2013.03.21	自行申请
70	一种具有自动泄压功能的低压开关柜	201320373638.0	实用新型	2013.06.26	自行申请
71	三相多功能智能监控仪表(MCM300)	201330286994.4	外观设计	2013.06.27	自行申请
72	继电保护装置(BYE2000)	201330287312.1	外观设计	2013.06.27	自行申请
73	一种用于 126kV GIS 断路器的传动装置	201320434952.5	实用新型	2013.07.19	自行申请
74	一种用于 126kV GIS 长直导体的安装小车	201320434976.0	实用新型	2013.07.19	自行申请
75	一种用于 126kV GIS 的快速接地开关	201320461786.8	实用新型	2013.07.30	自行申请
76	一种用于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的电流互感器	201320461789.1	实用新型	2013.07.30	自行申请
77	一种直流牵引继电保护装置	201420119955.4	实用新型	2014.03.14	自行申请
78	一种具有位置锁定功能的低压配电柜抽屉单元	201420358126.1	实用新型	2014.06.30	自行申请
79	一种高压固定柜的隔离开关电动操控装置	201420051558.8	实用新型	2014.01.26	自行申请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权力来源
80	一种高压开关设备具有双向控制功能的机械联锁装置	201420054140.2	实用新型	2014.01.27	自行申请
81	一种用于 GIS 三工位开关接地状态的锁定装置	201420861122.5	实用新型	2014.12.31	自行申请
82	一种用于电气设备的可扩充三工位辅助开关设置	201420862041.7	实用新型	2014.12.31	自行申请
83	一种基于磁悬挂技术的操作机构限位结构	201420869451.4	实用新型	2014.12.31	自行申请
84	一种可有效灭弧及防止串弧的 PC 级双电源自动转换开关	201420842475.0	实用新型	2014.12.26	自行申请
85	一种高压固定开关柜的地刀与后门连锁装置	201420839990.3	实用新型	2014.12.26	自行申请
86	一种用于三相共箱型高压 GIS 的工频耐压试验装置	201520275470.9	实用新型	2015.04.30	自行申请
87	一种带活门自锁装置中置式开关柜的验电小车	201520173525.5	实用新型	2015.03.25	自行申请
88	一种具有降低二次导线使用量的中置式开关柜	201520253016.3	实用新型	2015.04.23	自行申请
89	微机保护装置 (BYE350)	201430531936.8	外观设计	2014.12.17	自行申请
90	单相多功能表 (MCM100)	ZL201430531937.2	外观设计	2014.12.17	自行申请
91	框架式断路器	ZL201430564751.7	外观设计	2014.12.31	自行申请
92	带隔离开关的直流开关柜 (BNDC-P-M)	ZL201530119785.X	外观设计	2015.04.29	自行申请
93	一种便于活门拐臂复位的低压柜	201520584543.2	实用新型	2015.08.05	自行申请

3、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拥有 6 项软件著作权:

软件名称	登记证编号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登记日	取得方式
设备层总线维护调试软件	软著登字第 0434864 号	2012SR066828	2010.12.06	2012.07.24	原始取得
DCR150B 直流牵引负极柜监控单元嵌入式软件	软著登字第 1006242 号	2015SR119156	2014.06.05	2015.06.29	原始取得
直流继保维护软件	软著登字第 1005931 号	2015SR118845	2015.01.10	2015.06.29	原始取得
DCR150A 直流牵引馈线保护测控装置嵌入式软件	软著登字第 1006160 号	2015SR119074	2014.04.09	2015.06.29	原始取得

DCR150C 直流 牵引进线保护测 控装置嵌入式软 件	软著登字第 1006155 号	2015SR119069	2014.10.15	2015.06.29	原始取得
DCR150D 直流 牵引钢轨电位限 制装置监控单元 嵌入式软件	软著登字第 1005055 号	2015SR117969	2014.12.10	2015.06.29	原始取得

4、授权许可技术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通过许可方式使用技术如下：

序号	许可方	许可使用的技术 [注 1]	最新许可期限
1	株式会社东芝	中压开关装置（VD 型）的技术信息、技术服务及知识产权使用许可	2010.03.11- 2015.03.10 注 2
2	株式会社东芝	中压开关装置（VEZ 型）的技术信息、技术服务及知识产权使用许可	2011.12.24- 2016.12.23
3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生产 SIVACON 8PT 低压开关柜的专有技术以及在合格产品上加注标识 SIVACON	2014.10.01- 2016.09.30
4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	制造、装配 BLOKSET 开关柜的技术信息、技术支持及知识产权使用许可	2015.1.1- 2016.12.31
5	施耐德电气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OKKEN SWITCHBOARD 的技术信息、技术服务及知识产权使用许可	2015.07.01- 2017.06.30
6	霍克西利开关柜有限公司	NDC 霹雳直流开关柜的技术信息、技术服务以及在合格产品上标识 NDC LIGHTNING	2010.08.29- 2020.06.21
7	ABB（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MDmax ST 开关柜	2013.10.01 2016.09.30
8	ABB（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Mns-E 低压动力配电及控制箱	2013.10.01 2016.09.30

注 1：以上 8 项授权许可使用技术，前 5 项及第 7、8 项不具有排他性，第 6 项在中国大陆以独占方式许可生产和销售，在香港以非独占方式为基础。

注 2：由于该项授权技术产品的市场需求减少，公司最近一期许可结束后未再进行续约。

六、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胡氏五兄妹：胡明森、胡明高、胡明聪、胡明光、胡合意，并通过《一致行动协议》控制本公司。该五人除投资本公司外，未投资任何其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

(二) 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

2013-2015 年,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的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均低于 10%。关联销售对公司整体业绩影响较小,公司销售活动对该等关联方不存在依赖性。该等关联销售中,以向东芝白云销售为主,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关联方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东芝白云	7,948.53	6.29%	6,475.76	5.79%	8,724.91	8.20%
东芝白云自动化	388.96	0.31%	360.80	0.32%	543.25	0.51%
东芝白云菱机	25.74	0.02%	40.07	0.04%	39.95	0.04%
白云机安(注)	-	-	-	-	-	-
小计	8,363.23	6.62%	6,876.63	6.14%	9,308.11	8.75%

注:白云电气集团已将其持有的白云机安股权于 2012 年转让给该公司其他非关联自然人股东,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向白云机安销售金额分别为 344.80 万元、351.81 万元和 190.51 万元。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的产品以中、低压成套开关设备为主,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公司向其销售的产品
东芝白云	中、低压成套开关设备,以 VEZ 型成套开关设备为主
东芝白云自动化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零部件
东芝白云菱机	智能仪表
白云机安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2、采购商品

2013 年至 2015 年,关联采购金额占公司采购总额比例保持在 10%左右。总体而言,关联采购对公司影响较小,因此,公司的采购活动对该等关联方不具有依赖性。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关联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
东芝白云	7,558.35	9.39%	8,298.40	10.04%	11,053.46	14.41%
东芝白云自动化	254.46	0.32%	427.90	0.52%	177.50	0.23%
东芝白云菱机	470.69	0.59%	713.70	0.86%	591.26	0.77%

合计	8,283.50	10.30%	9,440	11.42%	11,822.22	15.41%
----	----------	--------	-------	--------	-----------	--------

另外, 2013 年, 因公司客户德国 BEV 公司¹需要, 公司向参股公司东芝白云锦州采购真空开关管 5,384.62 元, 金额较小, 占公司当期采购总额比例不足 0.01%, 并销售给德国 BEV 公司。

公司向合营公司采购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合营公司	公司向其采购的产品
东芝白云	真空断路器、C-GIS、真空接触器等
东芝白云自动化	自控系统、仪表系统、闭路监视系统等污水处理控制系统
东芝白云菱机	直流屏

3、出租厂房和办公场地

报告期内, 部分关联方租用公司厂房、办公场地进行经营, 租金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具体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关联方	2015 年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东芝白云	213.90	213.90	213.90
东芝白云自动化	31.99	31.99	31.99
东芝白云菱机	227.56	227.56	227.56
合计	473.45	473.45	473.45

4、代收代缴水电费

报告期内, 部分关联方租用公司的厂房和办公楼, 由公司代收代缴水电费, 相应的水电费用按实际用量和供水供电部门规定的单价计算。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关联方	2015 年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东芝白云	18.35	28.96	25.86
东芝白云自动化	8.96	10.92	9.02
东芝白云菱机	75.11	86.51	79.57
合计	102.42	126.39	114.45

5、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

2013 年至 2015 年, 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总额分别为 4,067,888.59 元、4,181,068.15 元和 4,491,528.67 元。

¹注: 德国 BEV 公司 (BEV GmbH), 工程顾问公司, 购买少量真空开关管做样品。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应收应付余额主要是经营性的应收、应付和预付款项。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	白云机安 ^{注1}	-	—	—
	东芝白云自动化	1,348,025.56	—	967,539.84
应收票据	东芝白云自动化	307,000.00	369,300.00	1,295,131.35
应付账款	东芝白云自动化	370,800.00	380,800.00	—
	东芝白云	6,362,657.78	-	10,066,327.00
	东芝白云菱机	-	-	3,584,600.00
	东芝白云锦州 ^{注2}	-	—	6,300.00
应付票据	东芝白云菱机	940,292.53	1,643,100.00	905,884.31
	东芝白云	-	7,954,540.87	5,925,495.62
	东芝白云自动化	-	—	152,000.00
预收账款	东芝白云自动化	-	369,300.00	-
	白云机安 ^{注3}	-	-	-

注 1：白云电气集团已将其持有的白云机安股权于 2012 年转让给该公司其他非关联自然人股东，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白云机安应收账款金额为 390,813.60 元。

注 2：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东芝白云锦州的应付账款 6,300 元，系公司于 2013 年度向其采购真空开关管的含税金额。

注 3：自 2013 年起，白云机安不再属于本公司关联方，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白云机安的预收账款金额为 121,976.4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白云机安不存在预收账款。

7、接受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提供方	担保方式	担保最高金额	债权人	履约状态
2009.08.10- 2017.12.31	胡明森、胡明聪、 胡明高、胡明光、 胡合意	连带责任 保证	70,000.00	中国银 行广州 白云支 行	履行完 毕
2011.06.30- 2013.06.29	胡明森、胡明高、 胡明聪、胡明光、 胡合意	连带责任 保证	16,000.00	农业银 行广州 白云支 行	履行完 毕

2012.03.05- 2014.03.05	胡明森、胡明高、 胡明聪、胡明光、 胡合意	连带责任 保证	25,000.00	建设银行广州 白云支行	履行完 毕
2012.08.10- 2014.06.26	胡明森、胡明高、 胡明聪、胡明光、 胡合意	连带责任 保证	10,000.00	广州农村商业 银行白云支行	履行完 毕
2010.01.01- 2018.12.31	胡明森、胡明高、 胡明聪、胡明光、 胡合意	连带责任 保证	100,000.00	中国银行广州 白云支行	正在履 行
2012.07.30- 2014.07.30	胡明森、胡明高、 胡明聪、胡明光、 胡合意	连带责任 保证	27,000.00	农业银行广州 白云支行	履行完 毕
2013.09.23- 2015.09.22	胡明森、胡明高、 胡明聪、胡明光、 胡合意	连带责任 保证	13,000.00	广州农村商业 银行人和支行	履行完 毕
2014.3.6- 2015.12.16	胡明森、胡明高、 胡明聪、胡明光、 胡合意	连带责任 保证	30,000.00	建设银行广州 白云支行	履行完 毕
2014.5.28- 2016.5.27	胡明森、胡明高、 胡明聪、胡明光、 胡合意	连带责任 保证	62,000.00	农业银行广州 白云支行	正在履 行
2015.09.10- 2016.09.09	胡明森、胡明高、 胡明聪、胡明光、 胡合意	连带责任 保证	20,000.00	广州农村商业 银行人和支行	正在履 行
2015.12.15- 2016.12.25	胡明森、胡明高、 胡明聪、胡明光、 胡合意	连带责任 保证	30,000.00	建设银行广州 白云支行	正在履 行

以上关联担保均为无偿担保,公司未因接受关联方的担保而向关联方支付任何费用。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为其他公司或个人(包括关联方)提供担保。

8、资产收购

2012 年 9 月,公司受让白云电气集团持有的东芝白云锦州 40%股权,交易对价为 2,913.80 万元,该等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9、现金存款

2012 年 12 月,公司在广州白云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入活期存款

1,000 万元，利息收入为 534.72 元，该笔存款利率参考同期活期存款利率水平。

(三) 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均已分别对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各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发行人在该期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系依据行业特点、客户需求以及公司业务的实际需要进行的，该期间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已履行规定的审议程序，且该等关联交易均建立在双方友好、平等、互利的基础上，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关联交易相关协议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介

(一) 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简要经历	2015 年度薪酬(元)	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股)
1	胡明森	董事长	男	1950 年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EMBA，公司创始人之一。第九届、第十届广东省政协常委。	380,116.00	7,200.3672
2	李昕晖	副董事长	男	1973 年生	加拿大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职于平安信托，并担任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会主席。2016 年 1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及副董事长。	0.00	-
3	胡明聪	董事兼总经理	男	1957 年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EMBA，公司创始人之一。广东省劳动模范，第十二届广州市人大代表。	570,517.00	4,320.2203
4	胡明光	董事	男	1961 年生	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居留权，EMBA，公司创始人之一。	145,706.16	7,200.3672
5	王义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1972 年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EMBA，工程师，1995 年进入公司工作。	562,819.15	-
6	曲晓辉	独立董事	女	1954 年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厦门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全国会计硕士专业学位(MPAcc)论证发起人。	150,000.00	-
7	李胜兰	独立董事	女	1960 年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管理学博士，中山大学岭南学院经济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副院长。	99,999.96	-
8	谢晓尧	独立董事	男	1966 年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中山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山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司法研究中心主任。	99,999.96	-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简要经历	2015 年度 薪酬(元)	持有公司股份 的数量(股)
9	周渝慧	独立董事	男	1960 年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北京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教授。	0.00	-
10	李伦强	监事	男	1968 年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EMBA, 1993 年进入公司, 现任公司营销总部副经理。	296,111.28	-
11	余保华	监事	女	1974 年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大专学历, 1998 年进入公司工作。	154,022.12	-
12	曾彬华	监事会主席	男	1973 年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大学学历, 工程师, 1996 年进入公司。	238,039.71	-
13	何虹阳	监事	男	1977 年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男, 大学学历, 1997 年进入公司。	290,579.37	-
14	张萍	监事	女	1984 年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深圳市架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0.00	-
15	胡德兆	副总经理	男	1973 年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大学学历, EMBA。1997 年进入公司。广州市白云区工商业联合会第十届执行委员会副主席, 广州市白云区政治协商委员会第九届委员会常委, 广州市光彩事业促进会第一届理事会理事。	613,822.00	-
16	王卫彬	董事会秘书	男	1972 年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大学学历, EMBA, 工程师。1996 年进入公司工作。	458,573.00	-
17	陈红华	财务总监	女	1973 年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大学学历, EMBA, 会计师。1996 年 7 月进入公司工作。	331,223.00	-

(二) 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的 职务	兼职情况	与公司的其他利益 关系
1	胡明森	董事长	广东省电气工业协会会长	无
2	胡明聪	董事、 总经理	广州东芝白云电器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 广州东芝白云菱机电力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 广州东芝白云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	无
3	李昕晖	副董事长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无
4	曲晓辉	独立董事	厦门大学教授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厦门网中网软件有限公司财务顾问 国投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无
5	谢晓尧	独立董事	中山大学法学院教授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无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的职务	兼职情况	与公司的其他利益关系
			广州多益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广东法仪律师事务所律师	
6	张萍	监事	深圳市架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无
7	胡德兆	副总经理	广州东芝白云电器设备有限公司董事 广州东芝白云菱机电力电子有限公司董事 东芝白云锦州法定代表人、董事 广州地铁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	无
8	王义	董事、副总经理	东芝白云锦州董事	无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无其他兼职情况，与公司无其他利益关系。

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胡氏五兄妹：胡明森、胡明高、胡明聪、胡明光、胡合意。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明森、胡明高、胡明聪、胡明光和胡合意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形，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刑事处罚或曾经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形。

九、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立信对本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41004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4,662,903.73	212,161,832.64	220,407,816.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75,688.13
应收票据	89,097,389.23	73,904,654.82	76,436,374.34
应收账款	679,873,573.96	680,569,049.83	653,433,690.65
预付款项	70,370,556.42	68,986,233.64	24,613,820.98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股利	-	-	12,055,252.83
其他应收款	25,417,897.53	32,893,956.61	28,994,595.54
存货	294,873,895.41	327,146,875.26	258,962,972.89
其他流动资产	-	20,341.88	-
流动资产合计	1,374,296,216.28	1,395,682,944.68	1,274,980,211.3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58,303,845.03	155,613,680.50	96,164,888.93
固定资产	565,651,359.84	579,646,759.95	192,392,090.75
在建工程	47,729,652.37	916,250.60	351,122,202.06
无形资产	49,063,278.62	50,139,308.35	50,105,826.85
长期待摊费用	2,549,669.16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979,920.54	27,873,455.50	24,984,998.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333,367.58	7,056,618.85	8,027,901.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3,611,093.14	821,246,073.75	722,797,908.39
资产总计	2,237,907,309.42	2,216,929,018.43	1,997,778,119.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9,980,000.00	135,000,000.00	105,000,000.00
应付票据	383,040,816.35	379,160,617.03	286,556,659.51
应付账款	168,681,899.81	208,710,013.11	202,579,715.81
预收款项	57,198,971.19	80,441,949.75	42,442,187.20
应付职工薪酬	14,786,518.75	14,537,656.68	9,935,745.56
应交税费	20,174,480.59	17,732,379.67	34,801,237.32
应付利息	249,955.56	441,491.25	470,097.55
其他应付款	3,966,636.27	5,925,699.14	5,444,283.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157,894.00	47,388,422.00	59,473,684.00
流动负债合计	851,237,172.52	889,338,228.63	746,703,610.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83,137,894.00	110,526,316.00
递延收益	24,291,850.35	21,461,102.30	18,779,186.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50,266.69	385,915.09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742,117.04	104,984,911.39	129,305,502.13
负债合计	876,979,289.56	994,323,140.02	876,009,112.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210,732,253.00
资本公积	14,059,813.39	14,059,813.39	163,327,560.39
盈余公积	138,590,254.94	121,374,040.79	107,939,710.85
未分配利润	848,277,951.53	727,172,024.23	639,769,483.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60,928,019.86	1,222,605,878.41	1,121,769,007.27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37,907,309.42	2,216,929,018.43	1,997,778,119.75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63,877,528.49	1,119,234,262.44	1,063,814,610.80
减：营业成本	889,840,609.49	789,702,027.50	747,535,851.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7,651,724.38	7,173,853.15	7,092,350.20
销售费用	80,107,560.08	69,282,563.72	57,541,293.48
管理费用	97,305,603.16	92,946,722.31	86,249,123.03
财务费用	13,231,545.77	7,849,219.24	343,829.25
资产减值损失	9,205,601.34	16,825,546.83	22,856,459.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48,700.00
投资收益	8,809,482.10	17,279,156.57	11,738,275.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809,482.10	17,282,791.57	11,724,358.68
二、营业利润	175,344,366.37	152,733,486.26	153,885,279.11
加：营业外收入	26,141,582.18	3,551,346.55	9,511,694.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83.91	5,274.80	-
减：营业外支出	1,628,442.23	84,508.50	4,090,337.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2,317.73	60,363.95	159,500.53
三、利润总额	199,857,506.32	156,200,324.31	159,306,636.58
减：所得税费用	27,695,364.87	21,857,024.94	26,020,064.35
四、净利润	172,162,141.45	134,343,299.37	133,286,572.2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2,162,141.45	134,343,299.37	133,286,572.2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782	0.3732	0.37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782	0.3732	0.3702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27,425,870.49	1,298,767,115.88	1,124,224,932.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491,300.41	59,670,545.08	61,841,028.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9,917,170.90	1,358,437,660.96	1,186,065,960.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0,332,555.33	931,202,230.63	784,126,664.48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541,308.10	93,929,572.86	75,002,674.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620,935.13	109,300,046.75	92,379,404.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708,836.36	120,863,671.56	107,032,676.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8,203,634.92	1,255,295,521.80	1,058,541,41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713,535.98	103,142,139.16	127,524,541.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72,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19,317.57	14,889,252.83	2,809,576.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0.00	33,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20,157.57	14,994,252.83	2,809,57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203,088.54	34,845,947.14	89,085,014.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45,000,000.00	3,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203,088.54	79,845,947.14	92,385,014.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82,930.97	-64,851,694.31	-89,575,438.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3,980,000.00	155,000,000.00	169,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980,000.00	155,000,000.00	16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6,368,422.00	164,473,684.00	117,4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613,987.24	51,647,811.95	51,021,431.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714.10	241,653.25	769,907.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6,397,123.34	216,363,149.20	169,241,338.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417,123.34	-61,363,149.20	-241,338.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3,481.67	-23,072,704.35	37,707,764.05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594,849.45	206,667,553.80	168,959,789.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808,331.12	183,594,849.45	206,667,553.80

(四)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公司报告期内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发生额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1,833.82	-55,089.15	-159,500.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	25,857,273.05	3,431,908.43	9,440,861.65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3,635.00	-34,783.2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749,200.00	1,97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2,299.28	90,018.77	-3,860,003.65
所得税影响额	-3,706,970.99	-634,762.14	-1,686,361.63
合计	20,806,168.96	3,577,640.91	5,675,212.59

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135.60	13,076.57	12,761.14

(五)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12.31/ 2015 年度	2014.12.31/2014 年度	2013.12.31/ 2013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61	1.57	1.71
速动比率(倍)	1.27	1.20	1.3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6	1.68	1.77
存货周转率(次)	2.86	2.69	3.11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	0.15	0.17	0.09
资产负债率(%)	39.19	44.85	43.85
每股净资产(元)	3.78	3.40	2.1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50	0.29	0.3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0	-0.06	0.1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3,861.31	18,133.83	17,440.95
利息保障倍数(倍)	13.45	9.07	9.81

(六) 财务状况分析

近三年末,公司资产规模变动及其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137,430	61.41%	139,568	62.96%	127,498	63.82%
非流动资产	86,361	38.59%	82,125	37.04%	72,280	36.18%
资产总计	223,791	100%	221,693	100%	199,778	100%

从资产结构来看，公司资产主要以流动资产为主，占比超过 60%，主要与公司业务特点有关，①公司下游核心客户均为所在行业龙头企业，公司会应客户要求给予一定的账期，导致应收账款占比较高；②产品生产周期长，从原材料采购到客户验收合格、确认收入需要较长时间，导致存货占比较高；③公司产品具有非标准化的特点，公司主要承担产品设计、钣金加工、整机组装、调试、检测等工序，原材料和各种元器件通过外购的方式取得，生产自动化程度不高，这种经营模式决定行业企业生产所需的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相对较少。

从资产结构变化来看，公司流动资产占比呈下降趋势，非流动资产占比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为突破产能瓶颈，加快发展，在现有厂区附近购置土地，建设厂房，用于产能扩张，同时对现有厂房进行改扩建，导致公司在建工程和固定资产占比有所提升。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85.24%、89.44%和 97.06%，流动负债占比较高的负债结构和流动资产占比较高的资产结构相匹配。

公司负债水平与经营规模匹配，流动资产质量优良，变现能力强，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量增幅较大，在银行系统与供应系统的资信度高，间接融资能力较强，能持续保障公司的偿债能力，发生偿债风险的可能性较小。

（七）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25,697	99.45%	111,149	99.31%	105,678	99.34%
其他业务收入	691	0.55%	774	0.69%	703	0.66%
合计	126,388	100%	111,923	100%	106,381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在 99%以上。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中压成套开关设备、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电力电子类产品和气体绝

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的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出租厂房收入。

1、分产品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中压成套开关设备	61,059	48.58%	65,898	59.29%	72,748	68.84%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56,469	44.92%	38,022	34.21%	24,994	23.65%
电力电子类	7,611	6.06%	6,683	6.01%	6,605	6.25%
GIS	558	0.44%	546	0.49%	1,331	1.26%
合计	125,697	100%	111,149	100%	105,678	100%

公司产品主要由中压成套开关设备、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电力电子类产品和 GIS 四部分组成。其中中压成套开关设备主要包括应用于中压领域的 12kV 中压成套开关设备和 36/40.5kV 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C-GIS），低压成套开关设备主要包括应用于低压领域的 0.4kV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中、低压成套开关设备是公司的核心产品，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二者的销售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2.49%、93.50%和 93.50%，是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电力电子类产品是对公司中、低压成套开关设备业务的补充，同时公司销售少量的 GIS 产品。

2、分地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已基本实现对全国市场的有效覆盖，由区域性企业成长为全国性成套开关设备供应商，但华南地区仍是公司主要且稳定的业务来源，相关业务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50%左右。

3、按客户所处行业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客户分类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社会用户	80,927.88	64.38%	69,531	62.56%	63,188	59.79%
其中：工业企业	18,829.92	14.98%	27,390	24.64%	24,354	23.05%
公建设施	57,916.99	46.08%	32,337	29.09%	29,068	27.51%
其他	4,180.97	3.33%	9,805	8.82%	9,766	9.24%

电网公司	31,617.13	25.15%	29,345	26.40%	33,197	31.41%
电厂	13,151.90	10.46%	12,273	11.04%	9,292	8.79%
合计	125,696.91	100%	111,149	100%	105,678	100%

由公司主营业务的收入构成可见，随着公司“聚焦行业、扎根区域”的营销服务体系建设的推进，行业和区域内的新客户增多，导致社会用户尤其是大型工业企业、公建设施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不断提升。而电网、电厂类客户的业务收入金额和占比呈现一定的波动，主要系该领域投资额年度分布不均所致。

4、利润的主要来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126,388	111,923	106,381
营业成本	88,984	78,970	74,754
营业税金及附加	765	717	709
期间费用	19,064	17,008	14,413
资产减值损失	921	1,683	2,28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5
投资收益	881	1,728	1,174
营业外收支净额	2,451	347	542
利润总额	19,986	15,620	15,931

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持续增长，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31,173 万元、32,458 万元和 36,982 万元，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2,286 万元、1,683 万元和 921 万元，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较大，主要系客户付款速度的放慢、付款周期的延长，使得公司坏账准备计提增加所致。

5、影响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公司管理层认为，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有：

(1) 内部因素

①持续技术创新能力：电力设备行业呈现智能化、自动化的发展趋势和产品需求，公司将在巩固现有中、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市场竞争地位的基础上，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立足配电业务领域，向自动化、智能化方向拓展，促进公司产品技

术的升级和产品结构的优化,保障公司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②产品质量控制及品牌形象:由于成套开关设备对电力系统的安全运行至关重要,因此对设备的质量、可靠性要求极高,企业品牌形象非常重要。为此,公司将继续秉承“创造优良,服务社会”的经营理念,运用科学手段,对产品设计、制造、施工的各个阶段进行质量管理,关注客户反馈信息,不断改进和提高产品性能。

③公司产能:产能规模的扩大是产销量持续上升的前提,是公司盈利水平得以持续和稳定增长的重要保障。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已经饱和,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获取订单的能力,成为制约公司快速发展的瓶颈。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情况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而做出的投资决策,项目投产后将解决公司产能不足的问题。

④市场开拓能力:公司将落实“聚焦行业,扎根区域”的直销策略,跟进服务老客户的同时,加强新客户的开发,利用本次发行募投项目之营销服务网络技术改造项目加强区域用户的开拓能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的稳定性和持续性。

⑤综合管理能力: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对公司的综合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未来公司将继续结合行业及公司自身的发展趋势,健全和完善管理体系,深化对ERP系统的利用,提升公司的综合管理能力。

(2) 外部因素

①下游客户的市场需求: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大型工业企业、公建设施、电网、电厂,由于近几年上述行业建设投资保持了较快发展,公司赢得了发展的契机。未来几年,预计上述行业仍能为公司带来稳定的市场需求。

②市场竞争:目前,客户普遍采取招标方式选择供应商,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从而可能对公司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八) 公司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71	10,314	12,7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8	-6,485	-8,9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42	-6,136	-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	-2,307	3,77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81	18,359	20,667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2,752 万元和 10,314 万元和 18,171 万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合计数为 41,238 万元，与报告期内净利润合计数 43,979 万元基本匹配，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总体情况较好，体现了良好的盈利质量。

公司对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管理能力逐步提升，投资活动与筹资活动围绕主营业务展开，公司未来现金流将呈现良性循环。

(九) 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除电力部门外，公司产品还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方面，产品市场随着电力需求和国民经济的发展而增长。“十一五”期间年均投产装机超过 9,600 万千瓦，年均增长 14%。“十二五”期间是我国转变电力发展方式、调整电力结构、优化电力布局的关键时期，电力工业仍将得到优先发展，成套开关设备行业将面临新一轮的景气周期。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助于完善公司产品结构，推动公司产业升级，进一步提升综合竞争力。智能成套开关设备产业基地项目将进一步扩充公司主营产品产能，并向智能化方向发展；轨道交通配电控制设备代表这一领域产品技术的领先水平，并已经在广州地铁、北京地铁等领域实现批量销售；综合继保和综合自动化系统技术改造项目将进一步延伸公司产品链条，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将大大提高公司自主研发能力。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将有力促进区域市场的开拓并提升公司售后服务质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大大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十二五”期间，随着国家对电力投资结构的调整，配电业务领域的投资比重加大，公司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随着业务机会的增多，公司也倍感因产能瓶颈带来的业务发展压力，为此，公司必须筹集资金加快产能扩张。公司如可成功登陆 A 股市场，不仅可为企业提供必要的发展资金，而且还有利于改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管理水平，提高公司知名度和影响力，带来更多的业务机会，为公

司长远可持续增长奠定基础。

十、股利分配

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 1.59 元现金红利，共计分配 33,506,428.23 元。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次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 0.94 元现金红利，共计分配利润 33,840,000 元。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次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

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23 日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为：本次发行前形成的以前年度滚存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

公司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对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原则、形式、比例和决策机制等进行了明确规定。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稳定的现金分红、合理回报股东、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根据自身的财务结构、盈利能力和未来的投资、融资发展规划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且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形式。

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重大资金支出是指预计在未来一个会计年度一次性或累计投资总额或现金支出超过1亿元，上述重大资金支出须经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如无重大资金支出事项发生，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五。同时，公司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在充分考虑公司成长性、对每股净资产的影响等真实合理因素后，可以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公司可以在中期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红，具体分配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有关规定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为：（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利润，在提取完毕公积金及弥补亏损后仍为正值；（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或半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采用现金分红政策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及现金流量安排产生重大不利影响；（4）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当年每股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不低于0.1元。

公司实施股票分红的具体条件为：如公司未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或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更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采取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若公司股东违规占用资金，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所占用的资金。

一般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公司将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除现场会议投票外，公司将向股东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方案论证过程中，需与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充分讨论，并通过多种渠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预案。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会议

上,需经董事会成员半数以上通过并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通过、二分之一以上监事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公司董事会如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公司应当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论证过程中,需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提交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分别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监事同意,并由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相关事项的,公司应当向股东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基本情况

经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 4,910 万股普通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12.00%。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入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项目备案编号	环评批复
1	智能成套开关设备生产基地扩产技术改造项目	36,200.00	35,000.00	广东省经信委 12011139231001369	穗环管影 [2012]71号
2	轨道交通智能化控制设备及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12,000.00	-	广东省经信委 12011139231001246	穗环管影 [2012]73号
3	营销及服务网络技术改造项目	7,500.00	-	广东省经信委 12011139231001368	—
4	二次控制设备与综合自动化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6,453.00	-	广东省经信委 12011139231001249	穗环管影 [2012]72号
5	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5,000.00	-	广东省经信委 11011139231000082	穗环管影 [2012]74号
6	补充流动资金与偿还银行贷款	50,000.00	2,792.29	—	—
合计		117,153.00	37,792.29		

如果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以上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予以补足。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若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将予以置换。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建设项目均已完成项目主管部门的备案程序，通过了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核准批复，并取得了项目建设用地的相关土地使用权。由此，保荐人与发行人律师认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

二、具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析

公司现有生产基地初建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当时较大规模的厂房建设与随后较早购置的机械设备,为公司过去十余年快速、持续的发展提供了重要硬件支持。但随着公司的发展壮大,现有厂区的场地空间与原有设备的维修保养已经无法满足公司近年来的业务增长,成为制约公司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提高盈利能力的瓶颈因素。

同时,为顺应行业智能化、国产化、集中化的发展趋势,全面巩固公司在国内成套开关设备领域的市场地位,公司计划运用募集资金,以六个募投项目为实施主体,从生产、营销、研发三个方面对现有经营场地、生产设备、研发设施、营销渠道等进行全面而协同的扩充升级,希望借助于资本市场的融资平台,将公司的软、硬件基础提升至一个新的台阶,为未来五到十年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本次股票发行后,项目尚需建设期及以后一段时期才能达产,产生经济效益,此前由于公司净资产增长率将会大于净利润增长率,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短期内有所降低。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建设进度,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尽快产生效益,随着各项目的达产,公司的营业收入与利润水平将大幅增长,盈利能力将大幅度提高。

第五节 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要风险

见“重大事项提示”之“特别风险提示”。

二、产品质量风险

中、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广泛应用于冶金化工、石油石化、造纸、汽车等工业企业，轨道交通、机场、展览及体育场馆、医院学校等公建设施以及电厂、电网等领域，上述应用领域关乎国计民生，对电力设备运行可靠性要求极高，并非常注重企业产品的历史运行业绩。如果公司未来生产工艺及产品质量控制出现纰漏，因产品质量不合格或出现质量缺陷而导致电网故障或客户设备损坏，将会严重影响公司在招投标中的市场竞争力。对于电网市场而言，公司产品如果出现严重质量问题，可能对公司在某区域甚至整个电网体系的订单获取产生重大负面影响；对于社会用户而言，如果因为公司产品质量出现重大问题，使得该客户生产经营受到损失，公司可能出现订单大幅下滑的情形，进而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市场竞争风险

在我国，公司所处的中、低压成套开关设备领域是一个竞争相对充分的市场。以公司的主要产品 12kV 中压成套开关设备产品为例，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的《高压开关行业年鉴（2014）》¹，截至 2014 年底，我国参与填报的 12kV 成套开关设备制造企业共计 148 家，其中产量在 1 万面以上的有 7 家，5 千至 1 万面的有 12 家，1 千至 5 千面的有 62 家，1 千面以下的有 67 家。

另一方面，随着我国智能电网建设的推进，智能化、自动化、集成化已成为配电设施建设及中、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的重要发展方向，公司所在行业相对充分的市场竞争将加快这一技术进步的步伐。因此，如果本公司产品技术的提升滞后于行业技术的发展，无法持续满足客户对新技术的需求，公司可能面临产品竞争力减弱、市场份额下降甚至销售收入下滑的风险。

¹中国电器工业协会高压开关分会及《高压开关年鉴》所指的“高压开关”系额定电压为 3.6kV 及以上等级的开关设备，即涵盖了中压及以上电压等级的开关设备。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原材料是公司产品成本的主要构成,主要包括断路器、互感器、隔离开关、启动器等各类元器件,以及铜材、钢材等金属材料。报告期各期内,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89.05%、88.69%和 88.87%。尽管公司产品所需求的元器件种类与型号众多,并采取订单式销售模式,在很大程度上可以分散与转移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但是,如果原材料价格尤其是元器件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公司可能无法完全转移风险,从而对公司的产品毛利和整体利润水平产生负面影响。

五、业务区域相对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已基本实现对全国市场的有效覆盖,由区域性企业成长为全国性成套开关设备供应商,但华南地区仍是公司主要且稳定的业务来源,相关业务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50%左右。因此,公司存在业务区域相对集中的风险。

六、募投项目的实施及运营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将会显著提升。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投产和效益实现周期,收入与利润的增长将在短期内慢于净资产的快速增长,由此公司存在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同时,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固定资产类投资项目建成后,预计将新增固定资产总额合计 52,000.00 万元,对应年新增折旧额 4,033.98 万元。对于该类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尽管公司前期进行了充分论证,并聘请专业机构出具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但由于项目从论证到实施、再到建成投产需要较长时间,政策环境、市场规模、投资成本等可能发生变化,存在着项目不能顺利实施或建成后不能完全达到预期经济效益的风险。

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通过长期生产实践,不断吸收国内外先进技术,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公司技术团队是核心竞争力的集中体现。公司通过改善工作环境、提供发展机会、建立健康和谐的企业文化提高员工的归属感,并提供富有竞争力

的薪酬和福利来减少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动。然而行业内的市场竞争越来越体现为对高素质人才的竞争，若不能有效保留及吸引技术人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将受到负面影响。

八、发行人的重大合同

1、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借款合同如下：

借款银行	合同编号	金额(万元)	有效期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	GDK476100120110133	19,000	2011.10.27-2016.10.27
	GDK476100120150145	2,000	2015.7.1-2016.7.1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人和支行	2308008201500014	15,000	2015.09.16-2016.09.0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	4401020150009621	4,000	2015.9.29-2016.9.2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	2015 建穗白云商流字 085 号	3,000	2015.11.17-2016.11.17

2、采购合同

截至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且标的总金额超过100 万元的采购合同如下：

供应商名称	合同编号	产品	合同金额(元)	签署日期
东芝白云自动化	20150513C100	水平皮带输送机、浮渣挡板等	5,043,915.61	2015.06.04
四川长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150513C031	潜水搅拌机、排污泵等	3,550,000	2015.05.26
江苏兆盛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0150518C008	集水槽、渠道闸门、斜管支架等	1,762,900	2015.05.21
珠海许继电气有限公司	20150723C003	自动化开关柜	1,117,500	2015.07.23
ABB（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150914C107	适配器(ADP) 等产品	1,462,741.61	2015.09.14
	20150916C173	E2 开关抽出式移动部分等产品	1,262,988.99	2015.09.16
	20150930C052	适配器(ADP)、交流接触器等产品	5,577,098.00	2015.09.30
	20151201C110	交流接触器等产品	1,235,112.03	2015.12.01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GRG-BYDQ-151010CN	数控折弯机等产品	2,638,000.00	2015.10.20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SPR-EM-LP-RS-15 0922-Guangzhou-7 788	真空断路器	1,339,791.97	2015.10.2 1
众业达电气襄阳有限公司	20151026C054	输出电抗器等产品	1,106,613.00	2015.10.2 6
顺成超满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0151027C009	高压熔断器等产品	1,145,799.00	2015.10.2 7
河南中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51103C079	综合在线监测系统	1,100,000.00	2015.11.0 6
杭州西湖电子研究所	20151103C064	检测装置、传感器	1,300,000.00	2015.11.0 4
珠海康晋电气有限公司	20151106C055	SF6 绝缘环网柜	1,050,408.00	2015.11.0 6
	20151030C020	柱上真空负荷开关等产品	2,068,738.00	2015.11.1 7
	20151118C081	SF6 绝缘环网柜	2,970,000.00	2015.11.1 8
广州星宝电气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51118C084	户外环网柜	1,080,000.00	2015.11.1 8
成都万博智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1209C014	多功能电力仪表等产品	1,199,257.20	2015.12.0 9
	20151211C057	多功能电力仪表等产品	1,109,159.60	2015.12.1 1
	20151215C018	多功能电力仪表等产品	4,123,547.00	2015.12.1 5
重庆优控科技有限公司	20151209C011	软启动器等产品	2,068,144.00	2015.12.0 9
	20151211C056	软启动器等产品	1,573,245.00	2015.12.1 1
	20151215C006	软启动器等产品	6,103,741.00	2015.12.1 8
天津威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1219C033	TSC 动态无功功率补偿柜等产品	12,350,000.0 0	2015.12.1 9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0151009C137	框架式开关(抽出式)等产品	1,126,119.91	2015.10.0 9
	20151012C014	框架式开关等产品	1,913,172.73	2015.10.1 2
	20151209C004	框架断路器等产品	1,168,874.57	2015.12.0 9
	20151215C035	联接器等产品	1,629,772.26	2015.12.1 5
	20151215C007	零序互感器等产品	2,230,599.02	2015.12.1 5
	20151224C101	零序互感器等产品	2,670,567.27	2015.12.2 4
宁波市江北创铜线有限公司	20151224C071	铜母线	2,080,500.00	2015.12.2 4
广州市半径电力铜材有限公司	20150902C067	铜母线等产品	1,239,691.20	2015.09.0 2
	20151008C015	铜母线	1,222,947.00	2015.10.0 8

	20151023C075	铜母线等产品	1,137,774.12	2015.10.23
	20151224C074	铜母线等产品	1,330,536.44	2015.12.24
苏州布雷德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50926C071	PLC 机架等产品	1,173,273.67	2015.09.26
	20150930C040	软启动器等产品	2,179,991.53	2015.09.30
	20151229C009	PLC 机架等产品	2,869,313.38	2015.12.29
广州中浩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0151230C018	三相电力参数测量仪表等产品	1,639,250.00	2015.12.30
	20151228C013	电力参数测量仪等产品	1,156,400.00	2015.12.28
	20151231C030	施耐德综合保护装置	1,404,350.00	2015.12.31
广州市众业达电器有限公司	20151014C086	塑壳开关等产品	1,097,650.16	2015.10.14
	20151112C001	真空断路器	1,286,400.00	2015.11.12
	20151231C004	控制电缆等产品	2,924,176.20	2015.12.31
东芝白云	20150906C097	隔离手车等产品	2,102,620.00	2015.09.25
	20151221C044	户内真空断路器等产品	1,514,544.40	2015.12.22
东芝白云菱机	20151229C054	交流电源柜等产品	1,122,811.00	2016.01.07

3、销售合同

截至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且标的总金额超过1,000 万元的销售合同如下:

签署日期	买方	主要产品标的	金额(万元)
2010.04.15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抽屉柜	1,831.69
2013.09.30	昆明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配电箱	1,049.52
2014.10.6	南宁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框架开关、塑壳开关等	4,907.74
2014.09.09	合肥城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母线桥、馈线柜等	4,536.60
2014.09.30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现场技术支持服务等	1,135.01
2014.12.01	北京京港创先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高压开关柜、低压开关柜	1,000.00
2014.12.28	贵阳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自动化开关柜	1,000.00
2014.12.25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双电源进线柜、马达控制柜、现场手操箱、通信管理机柜	1,558.21
2014.12.25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400V 进线柜、400V 馈线柜等	1,805.04

签署日期	买方	主要产品标的	金额(万元)
2015.03.13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槽型母线低压开关柜等	2,270.33
2015.03.11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高压开关柜、馈线开关柜等	3,568.21
2015.03.13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物资分公司	箱式开闭所	1,754.72
2015.04.28	贵阳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自控设备、在线仪表等	2,107.59
2015.06.23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低压开关柜等	4,648.84
2015.06.23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低压柜、母线槽、电缆类等	2,127.17
2015.06.23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低压柜、母线槽等	3,784.91
2015.06.23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低压柜、母线槽等	5,932.54
2015.12	广州番禺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低压开关柜、高压开关柜等产品	4,100.00
2015.12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低压开关柜、母线槽等产品	2,650.00
2015.12	合肥城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低压配电柜、密集母线槽等产品	4,708.00
2015.12.30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低压配电柜、封闭母线桥等产品	1,916.68

4、其他合同

(1) 租赁合同

截至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正在履行的主要租赁合同如下：

承租方	租赁面积(平方米)	月租金(元)	有效期限
东芝白云	8,587.61	178,246.81	2016.01.01-2016.12.31
东芝白云菱机	9,817.04	189,635.28	2016.01.01-2016.12.31
东芝白云自动化	2,666	26,660	2016.01.01-2016.12.31
广州市华信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3,487.08	27,270.38	2016.01.01-2016.12.31
北京新又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24.90	25,310.62	2015.3.26-2016.3.25

(2) 建筑工程合同

签署日期	承包人	承包工程	预算价款(万元)	工程状态
2014.05.04	江苏苏净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成套开关设备生产基地项目机电安装及净化装修工程	2,200.00	施工阶段
2014.12.11	广东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轨道交通配电控制设备基地建设	10,500.00	施工阶段

签署日期	承包人	承包工程	预算价款(万元)	工程状态
		安装工程		

九、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一) 刘时军职务侵占案说明

2005 至 2008 年期间, 本公司原北京办事处主任刘时军利用职务之便侵占公司货款, 于 2009 年以涉嫌职务侵占罪被提起刑事诉讼。

2011 年 5 月 25 日, 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法院作出生效判决, 判处刘时军有期徒刑 14 年, 处没收财产 10 万元, 并退赔本公司经济损失共计 111,327,926.82 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收到退赔财产共计 17,216,875.00 元; 其中房产、车位及车辆共计 14,560,480.00 元; 现金共计 2,656,395.00 元。

因刘时军通过北京穗京迪和电器有限公司实施侵占本公司资金的行为, 北京穗京迪和电器有限公司未支付给本公司的货款即为本公司的直接损失。本公司于 2008 年末就应收北京穗京迪和电器有限公司的全部货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对北京穗京迪和电器有限公司的发出商品全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对应收北京穗京迪和电器有限公司的货款为 58,505,834.81 元(此款项已扣除退赔给本公司财产价值 17,216,875.00 元), 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对发往北京穗京迪和电器有限公司的发出商品 271,675.96 元, 全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二) 公司其他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1、与安徽蓝翔节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5 年 2 月 4 日, 公司就安徽蓝翔节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蓝翔”)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货款支付义务向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要求依法判令安徽蓝翔支付货款 693 万元及赔偿逾期付款损失, 且诉讼费由安徽蓝翔支付。同日, 公司向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该等财产保全措施已经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六民二初字第 00108 号《民事裁定书》, 裁定查封安徽蓝翔银行存款 830 万元。2015 年 4 月 20 日, 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5)六民二初字第 00108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安徽蓝翔向公司支付货款 693 万元及其利息。2015 年 5 月，公司向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现配合法院启动执行程序。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前述案件处于强制执行中。

2、与山西华润联盛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5 年 2 月 12 日，公司就山西华润联盛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联盛”）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货款支付义务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要求依法判令华润联盛支付货款 1,041 万元及赔偿逾期付款损失，且仲裁费用、财产保全费用等相关费用由华润联盛支付。

2015 年 5 月 26 日，山西省吕梁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公司出具“（2015）吕民保字第 18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华润联盛的银行存款 1,558 万元或者查封、扣押其等值财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委员会出具“[2015]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1440 号”《裁决书》，裁决华润联盛于裁决作出之日起 30 天内向公司支付货款本金、利息、违约金、律师费、差旅费、财产保全费、仲裁费等共计人民币 1,045 万元。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前述案件已开庭审理且中国国际经济贸易委员会出具的裁决已生效。

3、与新疆嘉润资源控股有限公司、青岛用和恒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就新疆嘉润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嘉润”）与青岛用和恒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用和”）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货款支付义务向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依法判令新疆嘉润及青岛用和支付货款 776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82 万元，且承担本案件全部诉讼费用。

2015 年 4 月 29 日，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向发行人出具“（2015）昌中民二初字第 103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

2015 年 5 月 21 日，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就青岛用和提出的管辖权异议作出“（2015）昌中民二初字第 103-1 号”《民事裁定书》，驳回青岛用

和提出的管辖权异议。2015年6月19日，青岛用和就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前述《民事裁定书》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2015年11月6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出具“（2015）新立终字第00228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青岛用和恒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出的上诉，维持原裁定。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前述案件已开庭审理但尚未判决。

4、与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5年6月18日，公司就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货款支付义务向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及诉前财产保全，要求依法判令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支付930万元的货款与逾期付款损失。同日，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法院向发行人出具“穗云法民二初字第1551号”《受理案件通知书》。

2015年6月25日，发行人向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法院申请诉讼财产保全。2015年6月26日，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法院出具“穗云法民二初字第155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广州二建银行存款500万元或查封其等值财产。

2015年8月，广州二建向白云区人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2015年8月，白云区人民法院出具“（2015）穗云法民二初字第155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广州二建提出的管辖权异议请求。2015年8月18日，广州二建不服前述裁定，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上诉。2015年11月30日，广州市中院作出“（2015）穗中法立民终字第322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广州二建的上诉，维持原裁定。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前述案件已开庭审理但尚未判决。

第六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发行时间安排

一、各方当事人

（一）发行人：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明森

注册地址：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 18 号

联系人：王卫彬、李翔、黄云

电话：020—8606 0164

传真：020—8660 8442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1 层（100125）

保荐代表人：赵亮、庞雪梅

项目协办人：胡璇

经办人：高若阳、刘芮辰、柳菁华

电话：010-6083 8888

传真：010-6083 3083

（三）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朱小辉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10 层

经办律师： 牟奎霖、周陈义

电话： 0755-83228977

传真： 0755-88914874

（四）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经办注册会计师： 张锦坤、关敏洁

电话： 021-6339 1166

传真： 021- 6339 2558

（五）资产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沈琦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层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沈书斌、李明

电话： 010-8800 0066

传真： 010-8800 0006

（六）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电话： 021-6887 0587

（七）拟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八）保荐人（主承销商）收款银行：中信银行北京瑞城中心支行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序号	内容	日期
1	询价日期	2016 年 3 月 4 日
2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2016 年 3 月 8 日
3	网下、网上发行申购日期	2016 年 3 月 9 日
4	网下、网上认购资金缴款日期	2016 年 3 月 11 日
5	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将尽快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三）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四）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五）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六）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七）公司章程（草案）；
- （八）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九）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地点

以上各种备查文件存放在公司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的办公地点，投资者可在公司股票发行的承销期内查阅。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 8：30—11：30，下午 2：00—5：00。

1、发行人：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白云区神山镇大岭南路 18 号

电话：020—8606 0164

联系人：王卫彬、李翔、黄云

2、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1 层（100125）

电话：010-6083 8888

联系人：赵思

（此页无正文，为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之盖章页）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